

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固废验收意见

2020年9月30日，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固废验收报告》，并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企业组织开展了“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固废验收检查会，经认真讨论，现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选址位于嘉善县西塘镇龙鼎路18号，进行预应力砼管桩的生产。本项目总投资700万元，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预应力砼管桩50万米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3年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现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3年7月，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报告表备[2003]0409号予以批复。

受嘉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水知音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并于2019年11月完成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嘉兴龙鼎大型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现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中所涉及的固废部分。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验收调查，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均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阶段性竣工验收报告及现场检查，该项目固废污染治理措施建设情况如下：

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无危废产生，故公司未建设危废仓库，污泥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设有分类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受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水知音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固废验收工作。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后，浙江水知音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0日进行了现场验收和调查，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本次验收内容仅涉及固废部分，情况如下：

浙江龙鼎混凝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无危废产生，故公司未建设危废仓库，污泥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设有分类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固废的处置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浙江水知音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固废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各类管理台账，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
- 2、加强生产管理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设施运行正常。